

華人恩典基督教會 - Sutherland 十八週年感恩主日崇拜講道 13-11-2011

經文: 羅馬書 3:23; 羅馬書 13:8; 羅馬書 1:14-15

題目: 十八週年了! 是否仍有所虧? 有所欠?

羅 3:23 「因為世人都犯了罪,虧缺了上帝的榮耀。」

羅 13:8 「凡事都不可虧欠人,惟有彼此相愛,要常以為虧欠,因為愛人的就完全了律法。」

羅 1:14-15 「無論是希利尼人,化外人,聰明人,愚拙人,我們都欠他們的債. 所以情願盡我的力量,將福音也傳給你們在羅馬的人。」

感謝天父,讓教會弟兄姊妹在十八年前有一看見,就是在南區拓展福音工作,一九九三年先在馬蘭達借用教會開始事工,繼後在二零零二年購置了現在 Sutherland 的堂址,這是神的帶領,是神的恩典,當然也感謝天父,有一群弟兄姊妹這樣的看見,這樣的委身,擺上,教會就是這樣被建立起來.在這記念十八週年時,讓我們一同感恩,也一同讚美我們在天上的父.

在我們感恩讚美的同時,藉著週年記念,也讓我們回顧,檢視一下我們有沒有虧欠,有沒有不足之處,有沒有未盡本份及責任的地方,好去改善.

今天想借羅馬書三處的經文,帶出今天的講題,「十八週年了! 是否仍有所虧? 有所欠?」

(一)保羅在羅馬書提到有三件事,是所有虧,有所欠的.

(1) 人犯了罪,虧缺了上帝的榮耀:

羅 3:23 「因為世人都犯了罪,虧缺了上帝的榮耀。」

上帝造人,是照著祂自己形像和樣式造的,為的是要藉著人去彰顯上帝的榮耀.詩篇 19:1 諸天述說上帝的榮耀,穹蒼傳揚祂的手段. 連其他的受造物也在榮耀上帝.可惜,始祖亞當、夏娃受造之後,不多時,受魔鬼引誘,犯罪了,虧缺了上帝的榮耀.

及後耶穌道成肉身降世,耶穌出生的那晚上,天使向牧羊人報訊後,路 2:13-14 「忽然有一大隊天兵,同那天使讚上帝說,在至高之處,榮耀歸與上帝,在地上平安,歸與祂所喜悅的人。」耶穌

出生,上帝得榮耀,之後,更明白,因為耶穌在世三十三年後,被人釘在十架,流血捨身,作成救恩,將世人所犯的罪都洗乾淨了,世人因著相信耶穌,罪得赦免,在上帝眼中,被稱為義.本因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,因耶穌,因人罪得赦免,不再虧缺上帝的榮耀.

我們相信耶穌,我們的過犯本神已經塗抹了,但是今天,仍要問,我們是否仍有所虧,隨使用我們的自由意志,仍像亞當夏娃,受魔鬼的引誘,去作上帝不喜悅的事,甚至活在罪中.在這十八週時,我們要悔改,不要虧缺上帝的榮耀.

不但如此,我們更要積極的去榮耀上帝,若我們能在如下兩點上,常常感到有欠,而努力去作,盡本份,盡心,盡性,盡力,盡意去作,一定不會虧缺上帝的榮耀,相反,一定使神得榮耀.

(2) 彼此相愛,總要常常以為虧欠:

羅 13:8 「凡事都不可虧欠人,惟有彼此相愛,要常以為虧欠,因為愛人的就完全了律法.」

上帝在舊約時,賜給以色列人十條誡命,到了新約,上帝只給信徒一條命令,且是新命令,就是要彼此相愛.

約 13:34 「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,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,我怎樣愛你們,你們也要怎樣相愛.」彼此相愛,表明愛不是單程的,是雙程,有來有住的,要以愛來爭取愛,要以愛來產生愛.

本來,基督徒的生命是以公義為基礎,即凡事不應對人有所欠,但在彼此相愛的事上,聖經教導卻要自己常以為欠,常常要感到對人的愛心不足,不夠,幫助人的心所發的愛心不夠.

在教會裏,有弟兄姊妹在屬靈生命中有跌倒時,可能有四種不同的反應.第一種人是,以為跌倒的不是我,與我無關.第二種人覺得現在他跌倒了,我得要小心謹慎,千萬不要跌倒.第三種人想到他是我的弟兄姊妹,聽到他跌倒了,會感到難過.第四種人想到他跌倒後,不但難過,也去關心他,為他禱告,並感到是自己的愛心不足.第四種人正是保羅所講的,在愛人的事上,常以為虧欠.

常感到愛人的心不足,常覺有欠,有欠像要還,那像成為責任,不做不成,便會多作,多作,多去關心別人,愛顧別人,上帝就能多得榮耀.

(3) 傳揚福音,有如欠債要還一樣:

羅 1:14-15 「無論是希利尼人,化外人,聰明人,愚拙人,我們都欠他們的債.所以情願盡我的力量,將福音也傳給你們在羅馬的人.」

保羅提到自己無論對猶太人,外邦人,希利尼人是外邦人的代表,聰明人,愚拙人,都欠他們的債.因為他有欠債感,所以保羅情願盡他的力量,把福音傳給一切的人.

為甚麼今天我們不努力把傳福音傳開去,是否真的沒有保羅當時的欠債感,基督徒若沒有了如保羅欠福音債的感覺,很容易會有一態度,如同作善事,喜歡就做一點點,不喜歡那就不去做,若是這樣,只能說是冷淡,不熱心,若真是欠人債,這種態度,傾向於不想償還,有「賴」債之嫌?若我們把傳福音,領人歸主,看為欠了人家的債一樣,非還不可,終日坐臥不安,都是要想辦法償還,那像成為一種力量,要去傳福音.

對福音的事,我們不但要有欠債感,保羅更說,林前 9:16 「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,因為我是不得已的,若不傳福音,我便有禍了.」像要說,若不想大禍臨頭,那就要去傳福音.

(二)讓我們能在身子上,榮耀上帝

林前 6:20 「因為你們是用重價買來的,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上帝.」「重價」與「榮耀」相對,像說榮耀應有重量,沒有詳細考究,聽說榮耀這詞,原文真的與重量有關.我們今天身上的「榮耀」能否平衡「神的重價」,若仍有所虧,有所欠,不夠重,那我們一同在第十九年開始時,更要彼此相愛,愛傳福音,好去榮耀上帝.